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政府采购项目

## 委托协议



委托人: 封开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编号: GXZB-2101ZQCG061

项目名称: 封开县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项目超滤膜净水设备(第一批)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 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7.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8. 采购项目完成后，按照《广东省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暂行办法》粤财采购[2004]4号文件规定向乙方提交《采购合同》、采购项目验收证明、资金支付文件及证明。

### 三、乙方责任和义务：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关于“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规定。按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招标的政策法规，组织实施招标过程中的各项工作。
2. 接收甲方交付的项目资料。
3. 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采购文件。
4. 编写及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等有关媒介上发布。
5. 接受供应商报名登记，向供应商派售项目文件。
6. 召集主持答疑会或勘察现场会。（如需）
7.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组织开标、评标。
8. 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结果通知所有本项目的未中标供应商。
9. 协助甲方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10. 编写采购活动记录。
11. 按照政府采购管理的规定移交并保存采购文件。
12. 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向法定以外单位和个人提供本次采购项目有关情况和资料。
13. 密切沟通甲方及供应商的关系，及时解答采购过程中问题。
14. 保持公正立场，公平地对待各投标方。

府采购管理部门协调。

3. 本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止。

4.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监管部门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签订日期：2021年10月25日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公章）  
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签订日期：2021年10月25日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112号

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

二。

联系人：苏先生

电话：0758-2566788